臺北市政府人事處107年第6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5月1日（星期二）下午2時45分

地點：本處會議室

主席：程處長本清　　記錄：王淑安

出席人員：林錦慧　許堯欽　郭國塏

姚佩芬公假　莊美珠陳麗美代　劉幼辰

陳怡伶　林振福游新幸代　林清陽

陳俊男　胡酉莉　陳舒婕

賴孟筠　曾玉嫻　鄭如意

黃望釗

列席人員：王淑安

壹、本處107年5月份同仁生日慶生活動

貳、確認107年4月2日第5次處務會議紀錄

參、報告107年4月2日第5次處務會議裁示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

第四項，有關本處下班門禁安全及電源管理，先依秘書室規劃作法實施後再適時檢討。

肆、工作報告（略）

伍、指示事項

一、轉達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與本處業務有關事項：

（一）108年度預算編列，請局處衡酌執行率準確編列，單位預算應自行管控，至於各局處第一預備金編列數額可視業務狀況酌予調整。

（二）市長一再強調，自己的局處自己救，有問題能解決的，就自己解決，確實難以克服的，應儘早提請府級首長協處，如再有問題，可提報市長室會議處理。

（三）本府有部分機關歲入決算連續3年超出預算20%，歲入預算估列須再檢討校正，因連續3年差距很大，屬於系統性問題，就要檢討。

（四）精確是一種文化，請各局處務必建立精確數字管理之施政文化。

（五）本處於本日上午的市政會議提報 107 年施政重點及未來 4 年施政方向，鄧副市長對於前述報告的裁示，已於市政會議結束後立即轉知科室主管。關於府內人力資源問題，對缺額嚴重之機關，鄧副市長請本處正視並主動協助解決。關於加班費問題，請本處訂定加班費管控機制，具體內容擬定後簽報市長核定，作為預算編列參考。

二、各局處推動小 e 化的項目，例如線上申請，權管單位的主管要親自測試，以免現場操作時發生問題。

三、公務人員年金改革將自今年 7 月 1 日實施，對於本府教育局因前述新制實施所衍生的人員重審問題，請給與科聯繫該局瞭解並協助。

陸、散會：下午 4 時 35 分。